

勞工論壇報

1994.10.創刊

行政院新聞局版台誌字第9579號
中華郵政南台字第681號 執照登記為雜誌
發行單位：社團法人全國勞工團結總會
高雄市工會團體總工會
發行人／社長：張茂昌 總編輯：許茂南
編輯委員：洪信治、蔡順周、陳淑惠、高山維
盧水生、江榮華、侯秀珠、何雅鵠
王傳謙、洪春元、侯啓惠、林惠珠
採訪部：陳南榮、陳素玲、張大中、蔡秀雲
劉淑珍、吳姿蓉、陳玟吟、張彥中
地址：高雄市成功二路126號
電話：07-3333143 傳真：07-3317655

臺北高等法院邀請 中正大學黃俊杰教授演講「兩公約、人權報告與國際審查」 說明國際公約位階及其適用 分析婚姻制度、民族自決、稅捐保全等人權議題

(本報記者陳素玲報導) 中正大學黃俊杰教授擔任總統人權諮詢委員及考試院法規會委員，於憲法及稅法領域研究專精，日前接受臺北高等行政法院邀請演講「兩公約、人權報告與國際審查」。

黃俊杰教授舉例說明人權發展所遭遇的問題和實務上的困境，並說明國際人權發展趨勢即人權普世化。在國際審查的結論性意見裡明白指出，兩公約之保障人權規定，其位階高於與之抵觸之法律，低於憲法；適用兩公約時，應參照其立法意旨及兩公約人權事務委員會之解釋，依兩公約施

行法規定，各級政府機關應視財務狀況，優先編列經費執行兩公約所保障之各項人權規定；各級政府機關主管之法令及行政措施有不符兩公約規定者，應於施行法施行後2年內完成法令之制定、修正、廢止或行政措施之改進，以保障並積極實現各項人權。

黃俊杰教授並說明過去合憲法法律，不代表該法律無挑戰空間；例如傳統婚姻制度係指男女共同組成之家庭，而兩公約所保障的家庭權謂「家庭為社會之自然基本團體單位」；在今天或未來是否仍侷限於異性婚姻？大法官釋字第242號解釋認為一夫一妻

之家庭制度乃制度性保障之基本權，是否和兩公約有衝突等，都是值得再思考和檢視的問題。另外，國際社會肯定民族自決原則，此次國際審查報告的結論性意見也提到民族自決權的問題，例如蘭嶼被指定為核廢料永久儲存場，若要舉辦公投應以直接受影響的原住民為主，而非該縣市的所有人口；且政府應密切注意有關原住民族保留區土地運用及原住民族身分認定等相關問題，修改與原住民族基本法有所抵觸的政策和行政措施。

在保障人權和稅捐保全手段之衝突性問題上，黃教授也以限制出境之

案例說明保全稅捐時效性和稅捐稽徵法規定之合憲性；另以江國慶案例說明兩公約中「公政公約」無罪推定原則等。最後，黃教授以兩公約具體權利內容，舉釋字第618號大陸地區人民設籍在臺須滿10年始得擔任公務員、釋字第626號色盲不得報考警察特考之正當性、釋字第649號按摩業者和視障者之關係，以及釋字第365號、第452號、第457號等關於性別平等之大法官解釋，說明層級化法律保留原則。

內政部首次針對欠繳國民年金配偶開罰 第一次罰3000元 最快明年將調高投保金額 每月保費至少增加39元 老年年金

(本報記者張彥中報導) 國民年金2008年10月上路，374萬名沒有勞、農、軍、公保者，在25到65歲自動納保，保費現為778元，按時繳費至65歲，每月至少領3500元。目前繳費約58%，約一百多萬人欠費；國保規定配偶有連帶繳費義務，本人欠費，但配偶無正當理由者，配偶會吃罰單，勞保局日前首次針對未幫配偶繳納保費者開罰，首次開罰對象鎖定為軍公教年收入100萬以上者開罰，已開出59張3000元罰單。

內政部社會司副司長陳素春表示，一般認為軍公教條件優於勞工，才會先處理，「下一波會增加配偶是勞工的國保欠費民眾」。

勞保局國民年金業務處經理方宜容表示，鎖定軍公教是因為要挑較有繳交保費能力者，會依相同條件，選定約兩百人寄發催繳單，仍不繳就開罰，若將「配偶是勞工」的欠費民眾納入催繳開罰名單，也會選擇所得較高者。

國民年金實施4年多來，最快明年將首度調高投保金額，預計由現行1萬

7280調高至1萬8144元以上，約有355萬人保費將調高，一般投保國保民眾每月保費至少增加39元；投保金額調漲，國民老年年金給付、生育給付等五項給付也會一併調高，估計有42萬人可受惠。以老年給付為例，若自開辦至今加保國保者，每月約可增加22到45元。

依《國民年金法》規定，消費者物價指數(CPI)累積成長率達5%以上，投保金額就須依當時成長率於次年一月調整，勞保局估算，自2008年十月國保開辦到去年九月為止，CPI累積已達3.48%，預估今年九月可能會超過5%，已按調整後投保金額編列明年國保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內政部社會司副司長陳素春表示，《國民年金法》與施行細則對於投保金額調漲門檻規定得很清楚，若屆時達到門檻，會由內政部公告。我國國民凡25歲到65歲者，若沒勞、農、軍、公保等就會自動納入國保，保險期間享有生育、喪葬等給付，按時繳費至65歲後每月至少可領3500元老年給付。

若明年一月國保投保金額調漲，依《國民年金法》規定，當月起國保

國年金開罰規定

開罰對象

●欠繳本人不罰
●無正當理由未幫配偶繳納國民年金保費，經書面催繳後仍不繳納者

首波開罰條件

●本人自國民年金開辦以來，符合國民年金資格卻從未繳保費者

●配偶為軍公教且年收入100萬元以上

●首波清查200人，已開出59張罰單

罰鍰標準

●第一次罰3000元

●若未繳清，新增欠費達12個月者再罰6000元，之後以此類推為9000元、1萬2000元，最高可罰到1萬5000元

排除對象

●配偶有家暴、入獄、當兵、重病等

●配偶為無戶籍的外偶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

●夫妻兩人都未工作或未參加相關社會保險(符合以上任一項條件，配偶即可免代繳)

查詢管道

●可洽勞保局(02) 2396-1266或
www.b11.gov.tw/

最高可罰15000元 、生育給付同時調高

的五項給付，老年年金給付、生育給付、身心障礙年金給付、喪葬給付和遺屬年金給付也會一併調高，包括生育給付會由每胎1萬7280元，調高到1萬8144元以上。

另外，喪葬給付也會由8萬6400元增加到9萬720元以上，但老年基本保證年金，原住民給付、身障基本保證年金等，由於去年已修法將每4年參考CPI調整一次，因此不與投保金額連動。

國年金調漲明細表

給付增加

生育給付：由1萬7280元增加到1萬8144元

喪葬給付：由8萬6400元增加到9萬720元

老年年金給付：若以4年投保年資估，每年約增加22到45元

身心障礙年金給付、遺屬年金給付視有無超過基本保證額度而定

每月保費增加金額

一般國保民衆：39元

中低收入戶：9到29元

輕度身障者：29元

中度身障者：19元

低收入戶與重度以上身障者仍由政府全額補助。

行政程序法、犯罪被害人保護法修法

(本報記者蔡秀雲報導) 立院日前三讀通過修正《行政程序法》，未來民眾在公法(例如行政法)上的請求權(請領津貼等)，請求期限從現行五年延長為十年，有助維護人民權益，政府請求權仍維持五年不變。

提案藍委賴士葆說，很多老榮民向他陳情，有人不知道可申請領取某些津貼，有人則是忘記申請補助，等到五年申請時效過了才發現，損失幾十萬元，這筆錢可能是老榮民一輩子的心血，況且政府與人民對資訊的掌握本來就不對等，政府追稅時「上窮

5年延長為10年 境外遇害扶助金20萬

9日，所以女大學生家屬，可依新法申請20萬扶助金。

現行條文規定，求償者若有社會保險，求償金額應該扣除保險金額。院會通過修正條文，扣除社會保險限定期是「因犯罪行為被侵害而受有損害的賠償給付」，不再包山包海含括所有的社會保險，如此將可大幅提高申請賠償金的比例和金額。

近來媽祖廟案與蘆葦案等重大刑案，出現很多聳動媒體報導，立法院通過新增條文，允許被害人或其遺屬，如認為媒體報導有錯誤時，得於

報導播送或刊登15日內要求更正，媒體應在接到要求後15日內，在同一時段、同一節目或同一刊物、同一版面更正。假如媒體自認沒有報導錯誤，應在15日內去函當事人或遺屬說明，但條文並無具體罰則。

其他修正內容，包括被害人遺屬申請殯葬費在20萬元以下者，不需檢附單據即可核發，犯罪行為人即使宣告死刑，也需支付犯罪被害人保護機構一定經費，以及申請扶助金遺屬之順序等。

食品衛生管理法三讀通過修正案 刑責最高無期徒刑與千萬罰金 嚴懲不肖業者

(本報記者陳南榮報導)立法院挑燈夜審，趕在休會前完成食品衛生管理法修正案三讀。

修正條文包括「問題澱粉條款」，提高不肖業者在食品加入違法添加物罰鍰，最高可罰一千五百萬元。刑責部分，視情節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併科八百萬元以下罰金。若造成消費者死亡，最高可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得併科兩千萬元以下罰金，造成重傷處三年至十年有期徒刑，得併科一千五百萬元罰

金。

為了遏止黑心食品商也通過「王老師條款」、「垃圾食物條款」、「消費者求償條款」等多項條文。其中，「王老師條款」即若明知有害仍傳授廠商將違法添加物加進食品，可以「教唆犯」罪名偵辦指導者。除了重懲業者，朝野協商也新增「消費者求償條款」，一旦發生黑心食品事件，消費者可依消費者保護法向業者提出消費訴訟，若消費者不易、不能證明其實際損害程度，可向法院請求

業者賠償五百元至兩萬元不等的賠償金。提案的民進黨立委陳其邁說，消費者在食品案安全事件上，很難證明其實際損害程度因果關係，因此他提案比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的侵權求償規定，減輕消費者的舉證責任。

修正條文也增訂「垃圾食物條款」，規定兒童餐將不得有附贈玩具等促銷行為，且不得在兒童節目或餐前刊播廣告。「金墩米條款」則規定發布食品衛生檢驗資訊者，應要確保檢驗品質與結果的正確性。此外也增

訂「吹哨者保護條款」，對於揭露或作證雇主違法行為的員工，雇主不得給予解雇、調職或減薪等不利處分，參與的勞工若自首協助破案，可減刑或免刑。

立法院會同時決議，要求行政院召集衛生署、環保署、經濟部、法務部等部會組成專案小組，三個月內全盤檢討國家食品安全鏈防線。

勞委會防止「假退休、真領錢」65歲以上已領勞保老年給付再受僱

(本報記者劉淑珍報導)民國87年，政府為鼓勵雇主僱用中高齡勞工，勞委會開放已領取勞保老年給付勞工，再投入職場可以單獨加入勞保職災保險，但為防範有人取巧「假退休、真領錢」。

勞委會最近修改沿用15年的規定，自即日起，限65歲以下已領勞保老年給付者，若再受僱從事工作可單獨加入職災保險。現行超過65歲已經參加者，可以繼續加保至退保為止。

如此一來，65歲以上再投入職場者，可能面臨沒有職災保險保障。對此，勞委會表示，勞工強制退休年齡以及勞保強制投保年齡都是65歲，因此65歲以上不再是法定勞動年齡，且各國也都採相同標準。

勞保規定已領取勞保老年給付者不能再加入勞保，早期很多勞工五六十歲就領取勞保老年給付，一旦重新投入職場，雇主常因擔心勞工沒有職災保險而不願雇用。勞委會因而在民

國87年發布函釋，明定已領取勞保老年給付者，若再受僱從事工作，或在政府登記有案的職訓機構接受訓練者，雖不能投勞保，但可以單獨加職災保險，以分散雇主風險。但近年勞工退休年齡及勞保強制投保年齡相繼從60歲延到65歲，勞委會發現，因為職災保險涵蓋職災醫療、傷病、失能及死亡等四種給付及失蹤津貼，保費低，以致有些勞工利用此巧門退勞保，只加職保，形成「假退休、真領

不能加「職災保險」

錢」。因此勞委會決定修改規定，只限65歲以下可以適用，65歲以上若已領勞保老年給付再受僱，則不能加職災保險。

勞委會強調，相關規定已經生效，但在此之前雖超過65歲，單獨加職災保險者不受影響，可繼續加保至退保為止。

勞工保險給付請求權時效由2年放寬為5年 自101年12月21日起生效施行

(本報實習記者林倍安報導)勞工保險條例第30條文，101年12月19日經總統令修正公布，請求權時效由2年修正為5年。

依中央法規標準法第13條規定，法規明定自公布或發布日施行者，自公布或發布之日起算至第3日起發生效

力。因此，該條文自101年12月21日起生效施行。也就是說，在該條文修正生效後發生的保險給付請求權，應依修正後的規定辦理，其請求權時效為5年。

同時為保障請領人請領保險給付的權益，該條文修正生效時，保險給

付請求權時效尚未超過2年者，也就是99年12月21日(含當日)以後發生保險事故者，適用修正後的規定，其請求權時效自得請領之日起因5年間不行使而消滅。

請求權時效修法生效前，保險給付請求權時效已超過2年未提出申請，

也就是99年12月20日(含當日)以前已發生保險事故者，依法律不溯及既往原則，應依修正前的規定，其保險給付請求權因2年間不行使而當然消滅。

全日托嬰數 為防止意外 確定下修為2人 收費標準以各縣市最低生活費乘1.3倍

(本報記者陳政吟報導)內政部兒童局因應明年十二月一日全國所有收費保母都要完成登記，研訂辦法將採高度管理，除堅持全日托嬰人數最多兩人，也增列保母訪視及輔導，若有超收或拒絕訪視將有罰則，可處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連續罰至改善為止。

繼基隆市一保母因手麻無力，導致幼童掉地上致死，新竹縣也發生保母托嬰兩死意外，重創保母專業托育形象。在立委關切下，兒童局已研擬完成「居家托育保母登記管理辦法」草案，做出托嬰數上限調整，並由現行低度管理改採高度管理。

依現行規定，全日托育人數為四人，一名合格保母可托育兩名零到二

歲、兩名二歲以上幼童；新辦法確定全日托下修為兩人，半日托(不過夜)則彈性調整為兩大兩小，也就是一個夜托可抵兩個半日托，臨時托也比照半日托人數。

兒童局長張秀鴻表示，「全日托」改為最多兩人，這是內政部在這次辦法研修的堅持，以顧及居家托育的品質與安全。至於收費原則，未來合格保母費用將以各縣市最低生活費乘以一點三為原則。

張秀鴻表示，至明年十二月一日居家托育保母若未能完成登記，將處以六千元以上三萬元以下罰鍰，並得採連鎖罰。目前已登記的社區保母系統，兩萬三千人加入，一般收費的保母還有近一萬五千人待登記。

保母管理制度未來方向

資料來源：內政部兒童局

全日托保母受托幼兒數

現制：最多帶4名，其中最多只能有兩名2歲以下，但違反者只能輔導，無罰則。
新制草案：最多帶2名，沒年齡限制；明年12月起若超收，經輔導不改善者，處6000到3萬元罰鍰；情節重大或處罰3次仍未改善，可廢止保母登記。

收費標準

現制：未強制規定。
新制草案：依各地區最低生活費乘1.3倍做參考基準，各縣市可成立托育制度管理委員會分區訂收費標準。

保母資格

現制：未強制規定。
新制草案：縣市政府登記後才能執業，違者處6000到3萬元罰鍰。
1. 有保母人員技術士證。
2. 高中職以上幼保、家政、護理相關科系畢業。
3. 修畢126小時保母專業訓練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

台灣醫療促進聯盟結合醫學團體 推動「拒絕無效醫療」活動 全民預約善終

(本報記者張大中報導)搶救生命末期病患95%痛苦死亡，5%變植物人，積極搶救只會增加病人與家屬痛苦，台灣醫療品質促進聯盟結合19個醫業團體推動「拒絕無效醫療」活動，要全民一起預約善終權。

台灣醫療品質促進聯盟(簡稱醫聯盟)日前舉行安寧緩和醫療意願宣誓，包括總統府資政詹啟賢、多位立委，以及牙醫師、中醫師、藥師、放射師、護理師、物理治療師、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等醫事團體，公開宣誓拒絕無效醫療，希望病人善終、家屬不必承受照顧及財務壓力雙

重困境。

醫聯盟理事長連瑞猛說，過去一名廿八歲年輕男子因車禍腦死，醫護人員使用強心劑、呼吸器、升壓劑等藥物全力搶救，但情況不樂觀，媽媽看到兒子多重器官衰竭導致全身水腫，模樣都認不出來了。最後她選擇放棄急救，不讓孩子為難，希望孩子在黃泉路上一路好走。

「急診是搶救，不該變成往生室的前哨站。」台大醫院金山分院院長黃勝堅說，面對生命末期傷患，家屬及親友意見常會不一致，但旁人的好意會讓家屬陷入無底深淵，他曾處

理過一次面對卅多名親友家屬的經驗，耗盡心力。以台大為例，與親友商談「安寧緩和醫療同意書DNR」的平均溝通時間為一點五小時，但這只是解決外圍的叔伯姑姨意見，至親家屬更須每天不斷溝通。

黃勝堅表示，根據經驗指出，生命末期病患有百分之九十五會死，盡力搶救會讓死亡過程更痛苦；另百分之五盡力搶救後，雖能活下來，但也會變成植物人，家屬卻沒想過患者活下來後的困境。一年的醫藥費約六七十萬元，至少得拖四至五年，單醫療花費就要三百萬元，還不包括照顧人

力、物力。

面對生命無常，黃勝堅認為，好的醫療決策用心去做；一般醫療常規是用「機器」做，為生命末期的人選擇安寧緩和醫療，不只是為病人著想，亦是避免讓活人活在人間煉獄。

為鼓勵民眾預約善終權，台灣安寧照顧協會推出「董安寧免費諮詢專線」，理事長陳虹汶表示，健康民眾可簽「預立選擇安寧緩和醫療意願書」；已昏迷無意識傷患只要二位專科醫師認定，及一位家屬簽訂同意書即可，以免生命末期無法善終悲劇。

儲蓄互助社走過50年 提供微型信貸

(本報實習記者林倍安報導) 160年前，儲蓄互助社在德國出現，為生活艱苦農民與低收入者帶來了金融經濟解決方案，在世界各國盛行，在50年前來到台灣，同樣為台灣基層弱勢扶植無數的個人與弱勢家庭改善生活，以低門檻、低利息，運用合作，自助精神協助社員度過難關。

中華民國儲蓄互助協會理事長瓦歷斯·貝林表示，「儲蓄互助社」主

要任務是協助社員脫貧，鼓勵社員儲蓄累積資產，需要時可借款周轉由社員自我管理，理監事是義務職，不領酬勞金、車馬費。資金唯一來源是透過社員不斷儲蓄股金，以信賴的基礎、互助融資、不僅促使社員養成儲蓄習慣積少成多改善經濟狀況與累積個人信用能力並避免走向高風險的互助會、典當、高循環利息及地下錢莊，而當社員因疾病經濟面臨困難

協助基層弱勢脫貧展現自助、互助

時，互助社就會展現自助、互助的精神。

瓦歷斯·貝林指出，儲蓄互助社引進台灣有50年，目前全台有342個儲蓄互助社，社員21餘萬人，50年來提供近113萬筆貸款，每一筆貸款背後都代表一個弱勢家庭經濟問題的解決及貸款社員夢想的實現。

瓦歷斯·貝林表示，為慶祝50周年，儲蓄互助協會將籌拍儲蓄互助社

運動紀錄片「儲蓄互助社的開拓者：臺灣尤努斯的故事」，讓更多民眾認識儲蓄互助社運動的歷史、業務、精神與宗旨，預計拍攝1年，將深入挖掘每個儲蓄互助社的故事，並於104年辦理百場巡迴演出。同時持續推動各地成立儲蓄互助社，協助解決弱勢族群小額資金借貸需求，以改善生活，創造就業能力及增進社會間人與人的合作，以達到減貧、脫貧的目的。

青 少 年 理 財 營		感謝 贊助高雄市工會團體總工會會務基金		愛 的 叮 嚥	
單 位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金 額	單 位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金 額
旗勝科技企業工會	理事長陳八士	1000元	1.7月1日起勞保局將逕行調整投保薪資為19,047元，繳費請先查詢金額，以免造成保費短繳欠費問題。		
高雄市鐘錶眼鏡職業工業工會	理事長陳蘇秀月	1000元	2.本會提供「南北極地風光博覽會」優惠門票，展期102.6/22~9/30，原價250元，優惠價160元；因票券有限（票券不得販售營利），請速洽會務人員。		
廣東同鄉會	理事長魏國偉	2000元	3.五一禮品開始領取，會員入會滿一年且未欠會費者即日起至8月31日止請攜帶會員證領取；委託他人代領，請攜帶本人會員證及代領人身分證，請注意：「禮品領回，概不退換」。		
新高雄總工會	理事長莊重吉	2000元	4.重陽敬老金申請時間：6/1~6/30，會員入會滿一年與年滿75歲以上父母親、公婆、岳父母同戶籍且同住者，請備申請書、三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記事不可省略）、申請人照片一張及印章；至工會辦理，逾期不受理。		
高雄市旅館業職業工業工會	理事長劉金錦	2000元	5.獎學金申請時間：8/1~8/31止，符合資格請至工會辦理。申請辦法：會員入會滿一年，本人或子女就讀高中（職）以上，成績符合者可提出申請。所需資料：申請書、學生證影本、上下學期成績單正本、申請人與會員戶口名簿、照片一張及印章，成績標準、獎助名額及金額依本會實施辦法辦理，請洽詢會務人員。		
台灣財務金融產業工會	理事長劉齡諭	2000元			
大高雄製香職業工業工會	名譽顧問蔡滿祥	2000元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仁武廠工業工會	理事長吳祈忠	2000元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產業工會	理事長黃銀斌	2000元			

感謝 愛 心 助 印 勞 工 論 壇 報					
單 位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金 額	單 位 名 稱	職 稱 姓 名	金 額
高雄市汽車服務業職業工業工會	理事長陳淑惠	500元	高雄市汽車服務業職業工業工會	理事長陳淑惠	500元
高雄市褓姆職業工業工會	會員郁美芳	1000元	高雄市褓姆職業工業工會	會員代表高玉雪	1000元
高雄市建築材料運送職業工業工會	理事孫吉儀	1000元	高雄市建築材料運送職業工業工會	理事陳蘇秀月	1000元
高雄市鐘錶眼鏡職業工業工會	理事	1000元	高雄市導遊服務人員職業工業工會	理事長林惠珠	1200元
惠康旅行社	總經理康維民	2000元			

感 謝	調	全國勞團總會監事會召集人許茂南 質助工總勞工教育早餐45份 常務理事董國基 下午茶黑糖糕45份：高市工會團體總工會理事侯秀珠 質助宵夜花生；監事洪蓮霧餅乾；高雄市拖船員職業工會理事吳榮田 金莎巧克力

全國勞工團結總會



總行政院政務委員楊秋興及高雄市工會理長張茂昌與全體優良會員合影，大家展現喜悅與自信。

授 育：邀請高雄市工會團體總工會辦理勞工教育，法律與人生。

授 育：邀請高雄市工會團體總工會辦理勞工教育，法律與人生。

孵育金未來

只要您有心·高雄100%支持

「參補高雄就業津貼」申請條件

■ 請由

為促進本市產業升級及鼓勵專利以學校畢業青年移居本市工作，以提高就業率，特訂定「高雄市政府幸福高移住津貼發給要點」。

■ 通用及申請對象

符合下列申請對象，請就核收該託人至各公立就業服務站洽詢：

1. 年滿20歲至44歲。

2. 專科以上學校畢業。

3. 工作滿4年申請前於其他縣市工作1年以上。

4. 申請時1工作卡或工作票證明其現居住地為新嘉南36,300元起。

5. 中華民國102年1月1日後就業於本公司設立登記之事業單位，且勞工保險證明其設立於本市。

6. 安裝于千里眼平台的高市府定期雇用其發放10%津貼之年。

7. 三類扶助性就業之範例如下：

一、綠色經濟產業。

二、綠色經濟產業。

三、轉型農業產業。

四、智能再製造產業。

五、生物科技股份。

六、智慧能源產業。

七、觀光休閒產業。

八、國際物流產業。

九、海洋遊憩產業。

十、資訊軟體產業。

十一、電子電信產業。

十二、高技術性製造品產業。

十三、其他經本府推動辦理之產業。

■津貼額度及期間

1. 註冊申請者：每月新臺幣5千萬元。

2. 未設籍戶者：每月新臺幣6千元。

3. 每人最多發給12個月。

◎年度津貼申請時，主管機關不受理申請額度為新臺幣5000元。

◎受聘情形每月底由公告於高市府勞工局網誌（最新消息）。

◎申請津貼申請時，需點名就業服務站公告欄。

■申請方式

符合資格之勞工，得填具申請書及檢附下列文件，親自或委託他人（請附雙方身分證及印章），向公立就業服務機構申請津貼。

1. 蘋果公司證本。

2. 申請人本人、配偶及其一親屬之身分證本。

3. 最近一月之勞工保險投保證明表。

4. 職業證書影本。

5. 申請人存摺或銀行影本。

6. 查詢勞工保險資料及戶籍資料同意書。



即日起！

在勞工局各就業服務站受理申請！

1.指導單位：

高雄市政府

2.主辦單位：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

3.辦理地點：

前鎮就業服務站：高雄市前鎮區建國一路號1樓 電話：07-2822790

中和就業服務站：高雄市中和區中正路211號2樓之2 電話：07-2511266

左營就業服務站：高雄市左營區裕誠路109號1樓 電話：07-5509548

三民就業服務站：高雄市三民區大林路2段46巷10號 電話：07-363791

楠梓就業服務站：高雄市楠梓區忠義路13號 電話：07-3609521

鳳山就業服務站：高雄市鳳山區中山路2段23號(代收) 電話：07-7410343

甲子就業服務站：高雄市甲子區中華路3段3號(代收) 電話：07-6202233

4.申請津貼之詳細規定、申請表格與相關最新訊息請至

高雄市政府勞工局網站 <http://labor.kcg.gov.tw/>

高雄市政府勞工訓練就業中心網站 <http://www.ktcac.gov.tw/>

下載與查詢



政無常規官逼民反

司馬昭之心路人皆知 假藉改革 變相提高保費、降低給付 將讓人民唾棄

No	立法委員	選區	支持勞工？
1	謝國樑	基隆市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2	陳歐珀	宜蘭縣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3	吳育昇	新北市第1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4	林淑芬	新北市第2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5	高志鵬	新北市第3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6	李鴻鈞	新北市第4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7	黃志雄	新北市第5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8	林鴻池	新北市第6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9	江惠貞	新北市第7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0	張慶忠	新北市第8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1	林德福	新北市第9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2	盧嘉辰	新北市第10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3	羅明才	新北市第11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4	李慶華	新北市第12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5	丁守中	台北市第1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6	姚文智	台北市第2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7	羅淑蕾	台北市第3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8	蔡正元	台北市第4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9	林郁方	台北市第5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20	蔣乃辛	台北市第6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21	費鴻泰	台北市第7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22	賴士葆	台北市第8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23	陳根德	桃園縣第1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24	廖正井	桃園縣第2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25	陳學聖	桃園縣第3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26	楊麗環	桃園縣第4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27	呂玉玲	桃園縣第5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28	孫大千	桃園縣第6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29	呂學樟	新竹市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30	徐欣瑩	新竹縣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31	陳超明	苗栗縣第1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32	徐耀昌	苗栗縣第2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33	蔡其昌	台中市第1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34	顏清標	台中市第2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35	楊瓊瓔	台中市第3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36	蔡錦隆	台中市第4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37	盧秀燕	台中市第5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38	林佳龍	台中市第6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No	立法委員	選區	支持勞工？
39	何欣純	台中市第7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40	江啓臣	台中市第8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41	王惠美	彰化縣第1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42	林濱敏	彰化縣第2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43	鄭汝芬	彰化縣第3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44	魏明谷	彰化縣第4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45	馬文君	南投縣第1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46	林明潔	南投縣第2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47	張嘉郡	雲林縣第1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48	劉建國	雲林縣第2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49	李俊堯	嘉義市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50	翁重鈞	嘉義縣第1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51	陳明文	嘉義縣第2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52	葉宜津	臺南市第1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53	黃偉哲	臺南市第2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54	陳亭妃	臺南市第3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55	許添財	臺南市第4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56	陳唐山	臺南市第5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57	邱議瑩	高雄市第1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58	邱志偉	高雄市第2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59	黃昭順	高雄市第3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60	林岱樺	高雄市第4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61	管碧玲	高雄市第5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62	李昆澤	高雄市第6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63	趙天麟	高雄市第7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64	許智傑	高雄市第8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65	林國正	高雄市第9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66	蘇震清	屏東縣第1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67	王進士	屏東縣第2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68	潘孟安	屏東縣第3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69	劉櫂豪	台東縣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70	王廷升	花蓮縣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71	楊曜	澎湖縣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72	楊應雄	金門縣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73	陳雪生	連江縣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74	林正二	平地原住民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75	廖國棟	平地原住民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76	鄭天財	平地原住民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No	立法委員	選區	支持勞工？
77	孔文吉	山地原住民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78	高金素梅	山地原住民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79	簡東明	山地原住民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80	王金平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81	王育敏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82	尤美女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83	田秋堇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84	吳育仁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85	吳宜臻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86	吳秉叡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87	李桐豪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88	李貴敏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89	李應元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90	林世嘉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91	邱文彥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92	柯建銘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93	段宜康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94	洪秀柱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95	紀國棟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96	徐少萍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97	張曉風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98	許忠信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99	陳其邁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00	陳淑慧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01	陳節如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02	陳碧涵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03	陳鎮湘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04	曾巨威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05	黃文玲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06	楊玉欣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07	潘維剛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08	蔡煌卿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09	鄭麗君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10	蕭美琴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11	薛凌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12	蘇清泉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13	陳怡潔	全國不分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114	詹凱臣	僑居國外國民選區	<input type="checkbox"/> 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不支持

針對政府提出勞保年金改革方案，感謝學術界伸出援手，發出正義之聲，認為政府不該以「勞保破產」假議題恐嚇全國勞工，借機調漲保費、調高投保年資、降低所得替代率及給付，同時也要感謝立委陳其邁主張提高投保薪資及保障弱勢勞工基本生活所需；立委吳宜臻主張勞保年金改革應延到2023年再來談改革方案；立委廖正井主張調高投保薪資上限至6萬餘元才符合公平正義；立委楊麗環主張暫緩或提高所得替代率及調高投保薪資上限；立委林岱樺辦理勞保年金改革諮詢會並反對調降所得替代率；立委趙天麟、李昆澤全力支持勞工權益應受保障；立委蔣乃辛提案軍公教及勞保年資合併計算；立委黃昭順、林國正強力批判勞委會試算數據有問題，主張要保障勞工權益。

謝謝您！您的正義之聲全國勞工聽到了，也感受到您濃濃的「愛」，現在是全國勞工團結時代的來臨，呼籲勞工朋友打個電話謝謝立委的關懷並請在立法院臨時會繼續支持。勞工論壇報將紀錄勞保年金立院審議過程，做為本報「重大檔案」。